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	被担保人名称	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	
	本次担保金额	2,000万元	
担保对象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58, 203 万元	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☑是 □否 □不适用:	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□是 ☑否 □不适用:	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(万元)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 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(万元)	218, 030. 79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(%)	21. 34
特别风险提示(如有请勾选)	□对外担保总额(含本次)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□对外担保总额(含本次)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□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(含本次)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 □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单位提供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担保的基本情况

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0月16日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(以下简称"成都农村商业银行泸州分行")签订《保证合同》,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泸州步长")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泸州分行签订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提供2,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

(二)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(年度)会议,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,同意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9.2 亿元的综合融资额度。上述融资事项如需采用保证或抵押等担保方式,担保额度不超过 69.2 亿元人民币,其中,对本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 260,000.00 万元人民币,对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 362,000.00 万元人民币,对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 70,000.00 万元人民币。实际担保的金额在总担保额度内,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。在年度预计额度内,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,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和 2025 年 6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的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1)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

次(年度)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4)、《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24)。

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授权额度范围内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☑法人 □其他	(请注明)		
被担保人名称	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	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□全资子公司 □控股子公司 □参股公司 □其他	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泸州步长为公司控股子公司,公司持股 97.9545%,海南祺 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持股 2.0000%,王新 持股 0.0455%。			
法定代表人	杨春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510521314511313L			
成立时间	2014年9月17日			
注册地	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康乐大道西段 480 号			
注册资本	肆亿肆仟万元整			
公司类型	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			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:药品生产;药品批发;药品进出口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一般项目:药品委托生产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			
	项目	2025年6月30日/2025 年1-6月(未经审计)		
	资产总额	234, 047. 98	222, 315. 29	
主要财务指标(万元)	负债总额	212, 118. 17	199, 976. 51	
	资产净额	21, 929. 81	22, 338. 78	
	营业收入	0. 45	4. 71	
	净利润	-408. 97	-1, 624. 40	

| 资产负债率 | 90.63% | 89.95%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泸州步长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泸州分行签订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提供 2,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。

- (一) 保证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
- (二)保证期间:

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,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 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若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,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, 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。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 行,则对每期债务而言,保证期间计算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或保函,则保证期间为垫款之日起三年;分次垫款的,保证期间计算至最后一笔垫款之日起三年。

(三)保证范围: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权本金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及利息 (包括复利和罚息)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(包 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、电讯费、杂费、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)、 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 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 等)。

(四)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是泸州步长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,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,该担保的履行对公司的发展和效益提升有积极作用。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,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公司持有泸州步长

97. 9545%股权,具有绝对的经营控制权,泸州步长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较小,故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,该项担保风险可控,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,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财务管理实施有效控制,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,具备履约能力,风险可控;提供担保亦是公司合并范围内基于业务拓展需要的合理配置,主要为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,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,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18,030.79万元,占2024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21.34%。截止目前,公司 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